

最新想成为律师说说 成为最好的自己演讲稿(汇总7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想成为律师说说篇一

读完这句话，是否能够引起我们的深思呢？对呀，人是一个独立的个体，有自己的思想和感悟。所以我们做任何事情都要竭尽全力做最好的自己！

美国作家海伦凯勒就是一个很鲜明的例子。她是一个盲聋哑残疾人，她的世界和正常人比起来是无声的黑暗的，但是她并没有自卑，因为她相信自己，她认为自己和别人一样也是一处唯一的风景，她的世界里也有阳光，也有空气，也有寒来暑往，甚至有别人未曾见过的小草，有别人未曾听过的鸟鸣。她相信她的世界里总有一天会有星来放光，有草来装点。在这种坚不可摧的自信心下，她不懈地努力，最终成功了，成为美国著名的女作家。

大家也一定都知道比尔·盖茨这个世界名人。在他很小的时候，成绩并不是很好，但是他偏偏爱好计算机，他不羡慕别人的成功，他相信自己能够干好计算机这一行，他能够做最好的自己，在这种自信心的驱使下，他最终创造了巨大的微软帝国。

这些事实都告诉我们：人要有自信，要做最好的自己！或许曾经你很自卑，但是那已经是过去，你应该掀起昨天的篇章，继续明天的历程。

在生活中，有很多人总是羡慕别人，总是仰望别人的成功，

悲叹自己的命运。也许你想成为太阳，但是你却只是一颗星星，也许你想成为大树，但是你却只是一棵小草，也许你想成为一条大河，但是你却只是一条小溪。于是你很自卑。你认为命运对你不公。其实不然，不要总是羡慕别人，也请欣赏一下自己吧！带着自信上路，走在自己的人生道路上，你会发现你的天空一样高远，你可以和别人一样活得有价值。

相信自己，做最好的自己！做不了太阳，就做星星，在自己的星座上发光发热；做不了大树，就做小草，用自己的绿色装点大地；做不了伟人，就做实实在在的自我，平凡并不可悲，关键是要做最好的自己！

想成为律师说说篇二

每个人出生时便被赋予了不同的使命，因此，每个人都是独一无二的。

做最好的自己。苏格拉底曾说过：“世界上最快乐的事，莫过于为了理想而奋斗。”诺贝尔生理医学奖的获得者屠呦呦，在经历190余次的失败后，与她的团队发明出了青蒿素，造福了全世界。守得住清贫，才拨得云开见月明。古往今来，与屠呦呦相似的人何其多。那些匠人，也许一世清贫，但是他们从未忘记最初的自己。既然选择了远方，便只顾风雨兼程。不放弃内心的理想与信念吧，那便是真正精彩的人生。

话虽如此，可真正能做到守住本心的人能有几个呢？梦想的航船在现实的海洋中起伏，浮华的浪花一遍遍冲击着摇摇欲坠的梦想。多少人经受不住浮华的诱惑，一头扎进那望断天涯的不归路，逐渐与梦想背道而驰。可留在那船上的，经历过大风大浪之后，便会拥有“衣带渐宽终不悔，为伊消得人憔悴”般固守的勇气，最终便会驶到胜利的彼岸。蓦然回首，便会感谢自己坚持的勇气，它让我们变成更好的自己。

岁月流淌，历史的涛声依旧。划桨而来，便能打捞出文人墨

客的一片赤心。“虽体解吾犹未变兮，岂余心之可惩。”屈原坚贞的爱国之情，便是翻涌的江水也未能抹平它半分；李白面对贬官，却只留下“天生我才必有用，千金散尽还复来”这样的千古名句；苏轼自是面对“浮名浮力，虚苦劳神”，却又写出“人生如梦，一尊还酹江月”这般洒脱，面对好友的离去，却又写出“君埋泉下泥销骨，我寄人间雪满头”这般柔情；文天祥面对敌人的威逼利诱，誓死不从。“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被广为传颂。如此这般，既是岁月，也是人生。

洗净铅华，方能在浮躁中自固自守。俯瞰烟火人间，在流年里等待花开，处繁华中守住真淳，于纷芜中静养心性。多年后，蓦然回首，那便是最好的自己。

想成为律师说说篇三

您们好！今天我演讲的题目是《让读书成为习惯》。说起读书，可以肯定的说，在座的各位和我都是极大的受益者。从小到大，在父母的殷殷期望中，在师长的谆谆教诲中我们不断的成长。

从小我就懂得读书的苦与乐是相辅相成的，读书并不都像夏天吃冰棒一样甜滋滋的痛快，有时候读书就是一桩苦差事。作为我，读书的天职，是要付出玩的代价，才能将读书化成自己的知识、血液和生命。我清楚的记得孙中山曾坦然说过一句话，“我平生有两大爱，一是书，二是女人。”他所以这样说，就是在直接告诉人们，人类最美好的情感享受，其实就在书与爱人之间。

读书正如家庭，正如爱情，和家人、爱人天天见面，即使他有一些丑，也会发现几分特殊的美丽，也会产生浓浓的爱意。在我看来，书无异于多情的故人，智慧的使者。有书陪伴使我的斗室生辉，春意盎然；有书陪伴无论快乐的或忧伤的光阴都可以安然度过；有书陪伴，让我的内心充实而又自信。

我们做不到像他们一样“衣带渐宽终不悔，为书消得人憔悴”的境界，但是“为中华民族之崛起而读书”的志气应该从小就有人人都有，而播撒这种民族志气的人就是我们——人类灵魂的工程师。

所以，在这里我想重申一下这次演讲的题目《让读书成为习惯》，并让这种习惯熏陶我们身边的每一株幼苗，为托起祖国明天的太阳而努力。

想成为律师说说篇四

大家好！

锋利的剑缺少不了打磨，成功的人缺少不了竞争。今天，我站在台上，是来竞选关于“六一”的奖项——优秀少先队员。我觉得我有资格获得这个奖项，因为我严格要求自己，做好每一件事情，也能继续努力做下去，成为同学们的好知己，为班级贡献自己的力量。

今天，我站在讲台上竞选，“优秀少先队员”人人都想争，人人都想得，我站在这里竞选不管成功还是失败，我都会很开心。

我叫张峰智，性格开朗、品德高尚、有积极向上的精神，乐于助人、团结同学、勤学善思、态度认真的一个人。字如其人，我的字整齐工整；学习是学生的天职，学习没有不会，只有不想会，遇到困难，积极应对，虚心向老师和同学请教，不给自己留漏洞。每天早读，我都会和台上的小小朗读者们一起高声朗读；上课认真听讲、不开小差、不说话，安静地做好；下课做操时靠右行，用心做好每一个动作；社团活动室里常常撒着我的汗水，遇见纸块主动捡起扔进垃圾筒；放学路上高声背，不慢拍子，紧跟队伍。课余时间，我会跳街舞，读一些有意义的书，让生活充实。

心中有集体，我总以班级利益为中心，班荣我荣，班耻我耻。为班服务，人人都能行，我做到了。课下，我会帮同学们摆一摆桌子，摆摆文具，同时，我会和大家一起打扫，投入到劳动中，体会劳动带来的快乐。我也了解自己的弱点与优势，于是，我就能针对我的弱点，进行自我完善，而且，正因为弱点让我尝够了苦头，所以我不会让“剧情”重演。

我想获得“优秀少先队员”这个奖项，决定权就在同学们手中，希望大家能把手中宝贵的一票投给我！谢谢大家！

想成为律师说说篇五

新学期，来了新同学。在完成班级文化建设时，我们首先想到的是书——有意义的，健康的读物。

因此，班级有了图书角，图书从孩子们从前看过的书籍里挑选而来。看过了的书摆在图书角里，时间长了，渐渐不能吸引大家，激发不起阅读兴趣。接着就有了“书市交易”。看起来，这样的活动丰富了孩子们的课余生活，完善了社会生活的体验，实际上，这样的活动使班级与班级之间的图书完成了一次交换，也就是班级阅读内容完成了一次更新。

这样的活动，对孩子教育意义何尝不是重大的？

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是全人类的营养剂。高尔基、莎士比亚在许多年前就做出了如此准确精深的定义。书，却离我们的生活却越来越遥远。网络媒体以其直观形象的图文、动画吸引着人类的眼球，占据着人类的生活，同时也麻痹着人类的思维。我不敢说，人类文明的进步是人类幸福生活质量的倒退，但可以说，人类文明让我们失去了许多享受的机会。

其实，阅读就是一种生活习惯，这种阅读习惯是精神上的享受。

从前，好文章随手偶成，生活的印记、教学的反思，无不随时随地引发一段文字，闲来捧出读一读还觉得是一件有意思的事。

有一天，看到一个穿暴走鞋的男孩，怡然自得地走，想到很多，真要提笔写时，顿感词穷。

教育改革，前沿理论，曾经是我感兴趣的话题。最近的一次教研活动中，听一位同行评课，竟有自惭形秽之感。

沮丧之时，究其原因。

读书太少！时间不够？忙开学，忙班级事务，忙教学常规，忙得没有了看书的时间。可鲁迅先生说：“时间就像海绵里的水，只要愿挤总是会有的。”为自己找没有时间读书的理由不禁让我羞愧。

将一本书放在床头吧！将一本书放在电脑桌上吧！将一本书放在办公桌上吧！甚至将一本书装进背包里吧！有些做作，可是可以试试。

让读书成为一种习惯，一种生活方式。不管人生浮华，不管风云更替，不管花开花落，不管云卷云舒，读书，会获得一份怡然自得的闲适，读书，会拥有一种旷达笃定的人生高度。

阅读吧，让心安静一会，阅读吧，让思想信马由缰地奔跑一次。就让我们都喜欢上阅读吧，不管你是谁，不管孩子怎么看，让我们给孩子做榜样，让孩子也喜欢阅读，让阅读成为我们的习惯。

想成为律师说说篇六

法官与律师堪称现代法制国家不可或缺的重要法律人角色。对社会而言，律师的确是一种非常重要且大众认知度颇高的

法律职业，但真正最具代表性、最典型的法律职业和法律人角色的乃是法官。

法官不得介入争论、法官不得与当事人辩论早已成为国际司法界的一条谚语。可以说，慎言既是法官应当恪守的职业戒律，同时也是法官这一角色令人尊敬的美德和操守。法院是典型的法律适用机关，法官的使命就是通过理性的判断和缜密的推理对个案作出公正的裁决进而实现司法公正。司法权是一种判断权，判断和推理是司法审判的重要内容。审判席上的法官扮演的是中立的、客观的裁判者角色，在法庭上喋喋不休是法官这一角色的大忌。法官大可不必在法庭上与当事人或律师唇枪舌剑，法官以理服人的最佳方式就是制作一份说理透彻、论证缜密、认定事实清楚且适用法律准确的高水准裁判文书。法官在法庭上主要负责主持庭审和维持正常的诉讼秩序，法官要有意识的引导当事人或控辩双方围绕诉讼要点进行辩论。从一定意义上讲，庭审的主要功能就是在法官的主持下为当事人和控辩双方提供一个充分进行陈述、说理、辩论的机会，法官主动介入双方的争论难免会有越俎代庖之嫌，且容易给当事人传达消极的心理暗示，造成不必要的误解或偏见。

以前在法院开庭时，法官喋喋不休甚至训斥当事人的情况并不少见，这除了与审判作风专横有关外，不能不归咎于我们对法官不得与当事人辩论这一司法理念的无知，以及我国长期以来沿袭的纠问式审判方式所产生的言行定势有内在的关联。随着我国审判方式的改革，纠问式方式逐渐被控辩式方式取代，法官在庭审中喋喋不休的现象已大大减少。

法官在庭外也不能滥发议论，司法无小事，法官应当像外交官那样慎言，稳重、理智和谨慎乃是法官的典型形象。一般而言，法官原则上在案件审理期间不能接受媒体的采访，在案件审理终结之前亦不应向外界发表任何结论性的意见或观点。

与法官的职业形象不同，律师素以能言善辩见长，在法庭上口若悬河、滔滔不绝甚至咄咄逼人似乎已成为社会普遍认同的律师形象。诚然，口才是律师这一职业的重要素质，能言善辩是律师在法庭上克敌制胜的法宝。庭审时，律师自身所有的经验、智慧和学识都要及时通过话语这个重要的载体或工具传达给对方和法官，此乃能言；而作为当事人的辩护人或代理人，律师出庭的主要目的是通过发表辩护词或代理词驳倒控诉方或对方的意见，说服法官采纳自己的意见或观点，力争法官作出对己有利的裁决，此乃善辩。对律师而言，善辩比能言更重要，律师的言辞要有针对性，要有的放矢，在法庭的发言要始终围绕说服法官采纳自己的观点这一中心。漫无边际、哗众取宠的演讲往往可以感染听众，却为明智的法官所不屑。

慎言和善辩是分别对法官和律师这两种角色的不同定位，也是两种诉讼文化的不同标识。在构建现代诉讼文化的过程中，中国法官特别需要注意慎言这一职业行为准则和职业道德操守。对法官而言，拥有一个睿智、清醒和理性的大脑远比巧舌如簧更为重要。倘若将我说故我在形象地称之为律师职业的真实写照，我思故我在则堪称法官职业的至理名言。

想成为律师说说篇七

说起读书，恐怕好多人都会说：它不就是茶余饭后的消遣吗？而我却认为读书是一种爱好，读书是一种习惯。

我小时候就喜欢读书，非常偶然，也很盲目，不知为什么喜欢。现在想来可能是受到了爸爸妈妈的影响，或者只是把书简单地当成消磨时间的一种工具。

有人认为读书是为了增长知识，长大后报效祖国。可我刚开始一点也没这样想，只单纯地以为读书是用来休闲的。因为电视家里不让常看，电脑也不让常玩，只好随手捧起一本书，倚在床头，于是大把的时间很快就过去了。久而久之，就养

成习惯了。谁知自从读过几本好书后，便渐渐懂得了书籍真是人类进步的阶梯。

读过这些书以后我更是“胃口大开”，整天遨游在书海之中不能自拔。几年下来，家里的藏书都快被我读“破”了，目前虽然还做不到“下笔如有神”，可是至少不用感叹“书到用时方恨少”。长时间重复地做一种事情就叫习惯，读书也是这样。怎样才能把读书当作习惯呢？首先是要对读书感兴趣，然后再将兴趣转为习惯。要想将兴趣变成习惯，就应该多读书，读好书；书读多了自然而然就会发现书的妙用，就会产生浓厚的兴趣；有了兴趣和爱好才能谈得上“习惯”。因为喜欢，所以会产生浓厚的兴趣；当一种兴趣经过长时间的培养就成为了习惯：于是读书的好习惯就这样随着时间的推移慢慢形成了。

所以，亲爱的同学们，让我们从现在开始，把读书作为一生的习惯吧！